

泉州市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发展 专项规划（2022—2030年）

目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发展现状.....	2
第一节 发展基础.....	2
第二节 存在的突出问题.....	3
第二章 总体要求.....	5
第一节 总体思路.....	5
第二节 基本原则.....	5
第三节 发展目标.....	6
第三章 发展领域.....	8
第一节 海洋药物.....	8
第二节 海洋生物制品.....	9
第三节 海洋健康食品.....	10
第四节 初加工和预制菜.....	10
第四章 重点推进工程.....	12
第一节 资源供应扩增工程.....	12
第二节 企业引育发展工程.....	13
第三节 园区孵化集聚工程.....	15
第四节 创新转化示范工程.....	18
第五节 品牌创建提升工程.....	20
第五章 完善支撑保障体系.....	22
第一节 体制机制保障.....	22

第二节 投融资支持保障.....	22
第三节 政策扶持保障.....	23
第四节 人才队伍保障.....	23
第六章 建立规划实施机制.....	25
第一节 建立工作机构.....	25
第二节 协调推进机制.....	25
第三节 项目开发机制.....	25
第四节 监测评估机制.....	26

前 言

浩瀚的海洋孕育着几十万种不同门类的生物种群，全球生物生产力的 88% 来自海洋。据有关资料显示，海洋每年可为人类提供 30 亿吨海产品(如鱼类、贝类、藻类、虾蟹类)，可满足 300 亿人对食物蛋白质的需求。同时，海洋生物体内蕴藏着各种各样的结构新颖、活性特异、应用潜力巨大的生物活性物质，是人类开发药品、功能性食品、化妆品、农用制品、环保制剂、生物新材料等多种生产生活用品的重要来源。提高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能力，发展海洋健康食品、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等新兴产业前景广阔。

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是我国海洋经济发展重点领域，“十三五”期间，全国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速高达 11%，发展态势好，创新活跃度高，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涌现。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提高海洋资源开发能力，着力推动海洋经济向质量效益型转变。为充分发挥我市海洋生物资源优势，提高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能力，推动全市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更好更快发展，使之尽快成为引领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支柱产业，依据《关于传承弘扬“晋江经验”支持泉州建设 21 世纪“海丝名城”的意见》《福建省“十四五”海洋强省建设专项规划》《泉州市“十四五”海洋强市建设专项规划》《泉州市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十四五”专项规划》等制定本规划。本规划基期为 2021 年，近期规划至 2025 年，中期至 2030 年，远期展望至 2035 年。

第一章 发展现状

第一节 发展基础

经过多年培育积累，我市在水产品加工综合实力、海洋休闲食品特色集聚、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产业培育、关联行业延伸拓展等方面已具有一定的基础和优势。

水产品加工综合实力居于全省前列。我市水产品加工企业数量、加工总量和品类均居于全省前列。据不完全统计，现有各类水产品加工企业 200 多家，2021 年全市水产品加工产值超 200 亿元，其中产值超 1 亿元的企业 15 家、超 5 亿元的 8 家、超 10 亿元的 4 家。全市水产品年加工总量约为 70 万吨，加工品类覆盖鱼虾贝藻，较为齐全，以大宗海捕鱼类、紫菜、鲍鱼为主。产品涵盖初加工冻品、鱼糜制品、调味紫菜、海洋休闲食品、鲍鱼深加工产品、腌制（干）品等多个品类，符合多样化的市场消费需求。

海洋休闲食品加工特色和优势较为突出。已集聚了力绿、阿一波、渔家翁、力诚、福广家、金丰味等众多龙头骨干型企业，其中省级以上龙头企业达到 16 家（国家级龙头企业 4 家）。初步形成了以海苔系列休闲食品、鱼虾贝类罐（袋）装系列即食产品为主的海洋休闲食品产业集群，产品“休闲化、健康化、便利化”特色明显，市场竞争力良好，预估年产值总规模在 150 亿元左右。培育形成了一批知名品牌，“晋江紫菜”“泉州金牡蛎”“崇武鱼卷”“安海土笋

冻”等被列入全省十大渔业品牌，其中晋江紫菜精深加工产品畅销全国各地和东南亚国家，占据了全国坛紫菜加工品70%以上的市场份额，是全国最大的坛紫菜生产加工基地。

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开发势头良好。我市海洋生物医药开发虽然起步较晚，但海洋原料药生产、海洋中药、新型海洋生物材料研发等高新领域开始兴起、成效逐步显现，发展势头良好。目前已培育华宝、恒达、中益、海星、安提夫、海珍等一批创新型企业，涌现出氨基葡萄糖、壳聚糖、蚝贝钙、昆布散、石决明散、胶原蛋白肽、防污损生物涂料、海洋调味料、藻胶等一大批创新性产品。

关联行业“向海”延伸拓展潜力大。食品、新材料、医药是我市重点支柱产业，集聚了一批龙头企业，“有资本、有技术、有市场”，且与海洋食品、海洋生物制品、海洋药物等领域关联性较强，具备“向海”渗透、拓展的能力，挖潜空间大，因此我市通过“引陆下海”带动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加快发展的潜在优势明显。

第二节 存在的突出问题

产业链层次依然偏低。目前我市海洋生物资源开发利用仍然以冷冻、简单冷冻加工等初级产业链为主，资源利用方式较为粗放、产品附加值低、市场也趋于饱和；海鲜预制菜，产业链中端层次的鱼糜制品、海洋健康食品等精深加工比例不足35%；高端层次的海洋药物、生物制品则处在刚刚起步

阶段，上市产品屈指可数。产业结构亟待调整优化。

资源自主供应受限。目前我市鱼虾类加工原料主要来自海捕，本地海捕回运量约为 50 万吨，扣除餐厅和居民日常消费，自捕捞量远不能满足加工企业现有产能所需，鱿鱼、墨鱼及各类杂鱼需大量外购。海藻方面，我市紫菜加工量大，本地供应不足，以外购为主，来源地为霞浦、漳州、莆田和浙江等地。另外，我市海上可养空间小，加之国家规范近海捕捞、压缩传统养殖空间等政策影响，依靠“自捕自养”的海洋生物资源自主供应渠道受到较大限制。

龙头带动能力不强。目前，我市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领域产值超 1 亿元企业占比不到 20%，大部分企业产值不到 5000 万元。整体上企业综合实力不强、资源整合能力有限，在细分市场领域较难形成有较大影响和市场竞争力的拳头产品，龙头带动能力有待提升。

创新发展支撑薄弱。我市具备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开发技术研发、中试、成果转化孵化等专业功能的创新服务平台几乎处于空白状态，龙头企业建有研发队伍的比例不到 50%，导致生产技术与产品更新升级，产业转型较慢。

专业技术人才短缺。相比发达地区，我市涉及海洋水产精深加工、海洋生物医药领域的研发创新人才、工匠型技能人才等专业技术人才比较匮乏。懂企业经营、熟悉行业技术、了解市场需求的复合型、交叉型、综合型的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更是稀缺，很大程度上制约了产业创新发展的活力。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总体思路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海洋强国重要论述，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海洋经济发展战略部署和《关于传承弘扬“晋江经验”支持泉州建设 21 世纪“海丝名城”的意见》精神，把加快发展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作为落实市委市政府推进“海上泉州”建设的重大举措。按照“1551”战略总思路：即围绕打造国内先进的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研发、孵化和生产基地城市 1 个战略总目标，系统布局海上牧场（另行规划）、海洋药物、海洋生物制品、海洋健康食品、初加工和预制菜等 5 大领域，实施资源供应扩增、企业引育发展、园区孵化集聚、创新转化示范、品牌创建提升等 5 项工程，持续增强产业发展动力源，至 2030 年基本构建现代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体系，海上牧场与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全产业链产值规模突破 1000 亿元大关，力争打造成引领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支柱产业，为建设创新型城市、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做出贡献。

第二节 基本原则

高点定位，统筹规划。以国内先进、省内先进水平为对标，高起点做好规划。统筹规划产业发展、空间布局和配套政策举措，明确近期、远期发展目标，分步实施，推动产业

快速和可持续发展。

创新驱动，科技引领。补好创新短板，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紧密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以创新引领产业高质量发展。

重点突破，彰显特色。发挥本土优势，通过龙头企业培育和重点项目带动，集成资源和力量，在最有基础、最有条件的优势领域率先突破，有效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主导产品和专、精、特、尖产品，大力彰显发展特色。

优化布局，集聚发展。打造特色产业园区，科学规划、合理布局、错位发展，引导企业和项目向园区布局，促进上下游产业协作发展，加快形成集聚效应和规模效应。

改革增效，开放带动。创新体制机制，破解制度制约瓶颈，增强发展动力；面向国内外广聚各种要素资源，积极推进开放合作，加强与行业龙头、科研机构 and 行业组织的合作交流，实现互利共赢。

第三节 发展目标

扎实有序推进海洋生物资源综合高效开发能力建设，尽快取得突破性进展。到 2025 年，初步形成全产业链布局、创新创业环境明显改善、产品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的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体系。到 2030 年，实现产业发展规模大幅提升，龙头企业创新发展和市场拓展能力明显提升，初步建成国内先进的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研发、孵

化和生产基地城市。具体指标是：

产业规模明显提升。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产值年均增长速度明显高于全市工业增速，到 2025 年，产值总规模达到 500 亿元以上；到 2030 年，达到 850 亿元。

企业培育成效显著。到 2025 年培育国家级龙头企业 5-8 家，产值过 15 亿元的企业 3-5 家、过 5 亿元的企业 7-10 家；到 2030 年培育国家级龙头企业 12 家以上，产值过 30 亿元的企业 1-2 家、过 20 亿元的企业达到 5 家以上。

品牌地位更加突出。到 2025 年，形成 5 个以上具有明显市场竞争优势的特色品牌；到 2030 年，品牌产品的市场渗透能力显著提升，培育形成 1-2 个国际知名品牌。

产业集聚发展成效凸显。在全市统筹规划打造 5-7 个特色集聚区，促进企业、项目、创新资源快速集聚。到 2025 年争取园区产值占全市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产值的比重达到 60%以上，到 2030 年力争达到 70%以上。

第三章 发展领域

围绕海洋生物资源“全值化、高值化”综合利用和产业布局“全链条、高级化”导向，以市场为牵引，着重“补链、延链、扩链、强链”，加快突破，不断拓展产业发展细分领域，提升产业发展整体能级。

第一节 海洋药物

重点开发功效明确、市场需求量大的海洋原料药、海洋药用辅料和海洋现代中药，提升海洋生物技术药物规模化生产能力，发展海洋中药材人工培育技术和特色养殖项目，积极引进海洋创新药研发成果转化孵化项目。到2025年，争取5个以上产品形成规模化生产能力、1-2个品种市场占有率位进入国内前列，带动行业产值规模实现新突破，达到5亿元，初步形成海洋原料药和海洋中药产业化基地。

专栏1 医药领域重点发展方向和代表性企业

海洋生物原料药：氨基葡萄糖盐酸盐、氨基葡萄糖硫酸钾盐、氨基葡萄糖硫酸钠盐、N-乙酰-D-氨基葡萄糖等氨基葡萄糖系列衍生产品；壳聚糖、鲨鱼软骨粉、高纯度海洋胶原蛋白、藻蓝蛋白、虾青素微胶囊等海洋生物多糖、海洋生物蛋白、海洋生物脂类产品；海藻酸纤维、琼脂等药用辅料产品。

海洋中药：海蛇天麻酒、海蛇痹宁、蚝贝钙咀嚼片、昆布、石决明配方颗粒等海洋现代中药；海洋中药经典方昆布散、石决明散制剂等海陆结合药房药剂；积极引进抗肿瘤、抗肾衰及治疗糖尿病肾病类海洋现代中药和名贵海洋中药材人工培育项目。

海洋创新药：积极引进抗脑缺血、抗凝及抗心脑血管疾病、抗动脉硬化、

专栏 1 医药领域重点发展方向和代表性企业

抗肿瘤类、抗老年痴呆、抗病毒等海洋创新药物成果转化孵化项目。

代表性企业：华宝海洋生物化工、中益制药、中侨药业、恒达制药、雷恩生化等；积极引入修正药业集团、福和医药等国内知名药企。

第二节 海洋生物制品

重点开发具有可自然降解、防污损、杀菌消毒以及再生修复、防腐保鲜等特殊功能的海洋新型生物材料；具有调味、增塑等功能的海洋食品添加剂；具有降血糖、降血脂、抗疲劳类、增强免疫力等健康调节作用的海洋功能性食品；以及海洋农用生物制品、海洋化妆品等。到 2025 年，争取实现 5-8 个产品规模化生产，产值达到 7 亿元。

专栏 2 生物制品领域重点发展方向和代表性企业

海洋功能性食品：降血糖类：高含量 DHA/EPA 甘油酯；降血脂类：海藻饮料、虾油、海藻多糖等；免疫类：虾青素、活性海藻粉、活性肽等；抗疲劳类：海藻膳食纤维饮料、特医食品等。

海洋生物材料：防污损海洋生物涂料、海洋生物材料防腐保鲜剂；海洋生物可再生环保塑料制品；海藻纤维开发利用，培育“海陆结合”的新型纺织材料；可食用包装膜；软组织修复海洋生物多糖、可吸收止血生物胶；医疗用手消毒液、物体表面消毒剂、空气消毒剂等。

其他：蚝油、海鲜酱油等调味料；藻胶、海藻多糖等食品添加剂。积极引进养殖饲料生物添加剂、集约化水产品养殖用微生物水质净化剂、海洋生物肥、农药等农用制品和美容、护肤、生发等特殊功能海洋化妆品等项目。

代表性企业：海星食品、威达调味、海珍食品、新合发、绿格新材料科技、安提夫海洋科技、旭丰粉体等；积极引入山东、青岛、厦门、广东等地海洋生物制品研发生产知名企业。

第三节 海洋健康食品

突出“健康化、休闲化、便利化”特色，重点开发海洋休闲食品、鱼糜制品以及营养配餐、代餐食品等海洋特色健康食品。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研发，紧跟食品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挖掘海洋食品潜力市场，持续丰富我市海洋健康产品谱系。到 2025 年，争取新开发一批符合市场需求、实现规模量产的新产品，带动产值达到 300 亿元，初步成为国内知名的海洋健康食品研发和生产基地。

专栏 3 健康食品领域重点发展方向和代表性企业

海洋休闲食品：即食藻类：原味海苔、调味海苔片、夹心海苔卷、寿司海苔、海苔饼干，即食海带片、海带结产品等。鱼类、贝类休闲罐（袋）装类即食休闲产品、鳕鱼肠制品；虾（蟹）条、虾（蟹）片等即食膨化食品；海藻添加类饮料、糖果、果冻、蛋糕、布丁等具有海洋特色休闲食品。

鱼糜制品：鱼（虾）丸、鱼肠、鱼豆腐等火锅食品；鱼糕、鱼面等清真食品；模拟蟹肉、模拟虾肉、模拟贝柱等模拟产品；鱼柳、鱼饼、鱼卷、鱼排、鱼签等油炸产品、烧烤串系列产品。

营养配餐（代餐）食品：鲍汁米饭系列、贝（虾、蟹）肉拌饭系列、紫菜拌饭系列、海鲜配面（粉）冲泡系列等。

代表性企业：闽南水产、力绿、东方海洋食品、阿一波、美味强食品、福广家、双骏食品、渔家翁、力诚、华恒、洋洋食品、港顺海产品精加工食品、纯福“派绅”食品等。

第四节 初加工和预制菜

重点优化水产冷冻初加工、做大海鲜预制菜、开发特色腌制品（干品）。推动冷冻加工领域构建“一条鱼、一个头

部企业、一条产业链、一个品牌”的集聚化发展模式。引导初加工企业加大设备更新改造投入，提升生产线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改善生产作业环境，促进企业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改善产品质量、增强产品竞争力。鼓励各地针对家庭小作坊式加工，进一步规范生产作业环境要求，加强食品安全管理。到 2025 年，形成 5 条以上集聚化冷冻加工链，海鲜预制菜产品种类显著增加，带动海产品初加工行业产值达到 190 亿元。

专栏 4 初加工和预制菜领域重点发展方向和代表性企业

水产冷冻加工：重点建设鲭鱼、巴浪鱼、鲅鱼、鱿鱼、墨鱼等 5 条具有一定优势的大宗水产品冷冻加工链；扩大冷冻加工品类和产业规模。

海鲜预制菜：重点打造调味紫菜、紫菜饼、冲泡紫菜等产品；海带和烤鳗鱼系列产品；帝王鲍螺、芥末海参、鱿鱼须、黑鱼片等火锅食材系列；鲍鱼花胶鸡、佛跳墙系列、杂粮花胶肚系列、一品鲍系列、小米海参系列、汤汁系列等产品、“大盘菜系列”；开发礼盒装、盆装、罐装等套装产品。

腌制品（干品）：虾皮、虾干、鱼干、干贝、鲍鱼干、鱼翅、鱼胶、花胶筒等品类；开发特色伴手礼系列产品。

代表性企业：深沪海洋科技、碧江食品、渔豪汇食品、长发其祥食品、东升冷冻加工、昶益食品、新正源海洋科技、百香顺食品、康瑞御膳食品、天马科技、鸿兴海藻等。

第四章 重点推进工程

围绕产业发展关键支撑要素，突出抓好“资源供应带动、企业引育带动、孵化集聚带动、创新转化带动、品牌提升带动”等五方面增效工作，不断增强动力源，推动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加快突破。

第一节 资源供应扩增工程

扩大资源供应渠道。支持搭建“渔联网”等网络服务平台，多地域整合水产资源市场信息，拓宽企业原料采购渠道。支持实力较强的企业投资境外远洋渔业基地，促进更多水产资源回运我市。编制深水养殖专项规划，大力发展深海养殖和海洋牧场，提高养殖水产品自我供应能力。探索建立水产资源进口采购需求目录，培育专业化采购服务商，加大对水产进口运输、通关、检验检疫、关税等关键环节的支持，引导企业扩大进口采购规模。支持精深加工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构建“企业+养殖基地”“企业+捕捞船队”“企业+渔业合作社”、订单渔业等生产经营模式，逐步建立稳定的原料产地供应链体系。争取到 2025 年，供应加工业海洋生物资源量扩增 40%以上，突破 100 万吨，形成多渠道供应格局。

提升原料冻储能力。支持加工企业根据产能规模，合理扩大配套冷库规模。培育专业化冷冻服务商，支持建造标准化、超低温、智能化“大型共享冷库”，发展冻库租赁服务。

鼓励龙头企业投资运营海上大型冷冻运输船，打造“海上移动冷库”，提升水产资源“冻、储、运”综合能力。

优化供应链金融服务。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我市水产精深加工企业原料采购流贷资金投放支持力度。鼓励金融机构根据水产资源采购资金需求特点，合理确定贷款期限、利率和偿还方式，配套定制信贷产品，创新“一企一案”服务模式，做到“量体裁衣，精准服务”。鼓励各地针对企业原料采购贷款出台贴息扶持政策，以优化供应链金融服务，带动加工企业增强原料资源获取能力。

第二节 企业引育发展工程

壮大龙头企业。一是打造领军型企业。鼓励力绿、闽南水产、华宝、福建闽台农产品市场有限公司等实力较强的企业以资金、技术、市场为纽带，开展跨地区、跨行业重组与兼并，围绕主业完善上下游产业链，使之成为具有较高知名度、综合实力雄厚、带动力强的领军型企业。到 2025 年，年产值过 15 亿元的龙头企业争取达到 3-5 家。二是鼓励企业上市。引导有条件的企业，从体制、机制上夯实上市基础，提高对企业上市的服务效率，降低企业上市成本。到 2025 年，力争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领域企业上市实现零的突破。三是加强招商引资。制定招商目录，瞄准综合实力强、产业链拉动作用明显的行业龙头企业，创新“以商招商”“成果转化招商”“一企一策招商”等方式，到 2025 年，优先

在海洋健康食品、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领域引进龙头企业或重大合作投资项目 4-6 个。

做强中小企业。一是实施“专、精、特、新”企业培育计划。重点引导、扶持绿格新材料科技、深沪海洋科技、海珍食品、渔豪汇食品等一批成长性高的企业围绕细分领域“做精、做强”，逐步占据市场竞争优势地位。到 2025 年，年产值过 5 亿元的企业达到 7-10 家。二是促进企业技术创新。指导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申报国家、省、市技术开发中心；引导企业在技术突破、新产品开发、生产线改造提升、标准制定、研发团队建设等领域加大投入，推动龙头骨干企业引领行业技术创新和消费市场发展潮流。

发展初创企业。一是加大扶持力度。对初创型企业按规定减免孵化场地租赁费和税费。二是加强创业指导。为初创型企业开展创业辅导、企业诊断、信息咨询、经营管理、技术开发、市场营销、知识产权等培训服务。三是优化融资服务。通过举办投资推介会和项目路演等形式，搭建初创企业与天使（创业）投资基金的对接平台，帮助创新创业团队、孵化项目等获取资本关注；放宽贷款条件，规范民间借贷，解决初创型企业融资难的问题。

推动“引陆下海”。鼓励引导我市食品、新材料、医药等关联领域重点企业向海洋领域渗透拓展，投资开展海洋健康食品、海洋生物制品、海洋药物等领域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和生产经营活动，不断壮大我市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企

业主体规模。重点支持我市纺织新材料、包装新材料、涂料、中药等领域创新型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海陆结合”的新型纺织材料、可再生材料、环保涂料和特色海洋现代中药等创新性产品。

第三节 园区孵化集聚工程

石狮海洋生物科技园。规划总占地约 11100 亩，目前园区道路、集中供热、污水处理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完成，已入驻涉海企业近 70 家。重点发展海洋原料药、海洋中药、水产精深加工、冷链物流服务、海洋生物科技研发、海产电商服务等领域，全面构建从产业技术研发服务、成果转化到企业孵化、生产加工、市场推广等各个环节功能。到 2025 年，争取通过园区建设发展带动石狮市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领域产值达到 190 亿元。

晋江经济开发区。规划面积 138500 亩（其中食品园区 17760 亩）。落户的重点涉海企业有：力绿、阿一波、闽南水产、华恒食品、新合发、渔家翁等众多龙头企业，已初步形成了产业集聚效应。重点发展海洋休闲食品、鱼糜制品、海洋生物新材料等领域，积极引进海洋生物科技创新平台、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海产展销中心等项目，促进研发、生产、市场服务等要素资源集聚，推动晋江打造国内知名海洋健康食品产业基地和海洋生物制品生产基地。到 2025 年，争取通过开发区建设发展带动晋江市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

用领域产值达到 240 亿元。

永春生物医药产业园。规划工业用地总面积 775 亩，储备用地 57 亩，已出让 718 亩，目前集聚了修正药业、雷恩生物、克里贝尔生物、瑞迈舒等重点医药企业，拥有药物及医疗器械研发、中试、成果转化、产业化等综合性服务平台。依托研发平台，积极引进海洋生物医药成果转化孵化、产业化项目，延长园区生物医药产业链。扶持促进海洋现代中药、海洋医用材料等，扶持海洋中药材活性成分提取利用、特色海洋中药新药和海洋创伤再生修复材料等海洋生物医用材料产品的研发、转化与生产项目。到 2025 年，争取园区新引进涉海产业化项目 1-3 个。

惠安崇武产业园区。规划建设水产加工区，现有瑞芳食品、曼玲食品、海乐食品、客记食品等区域品牌。依托崇武国家级中心渔港发展渔获交易、水产品加工和冷链冷藏产业，发挥渔获优势，积极引进加工龙头企业，进一步做大鱼糜制品产业，培育做强水产品牌。结合地方特色海洋资源和惠女文化，发展集加工交易、旅游住宿、餐饮美食多产业融合产业。

泉州开发区医药产业园。泉州开发区规划总面积 14250 亩，其中医药产业园已引入太平洋制药、恒达制药、亚泰制药、国脉生物等众多龙头企业。发挥园区药企集中和区位优势，发展海洋中药制剂、海洋生物制品等，培育新型海洋特医食品、特膳食品等健康疗养产品。到 2025 年，争取园区

涉海领域产值超过 5 亿元。

泉州台商投资区德润产业园。前期规划总面积 500 余亩。加大园区规划拓展，发挥园区对台合作优势，加强与台湾生物医药科技产业对接，重点围绕海洋药物、海洋基因资源开发以及海洋保健品、化妆品、体外检验试剂的研发、生产等领域，积极引进台湾以及全球的企业来泉投资。到 2025 年，争取园区新引进涉海产业化项目 3-5 个。

南安北部新城水产预制菜产业园。园区立足水产产业基础、渠道优势、研发潜力，规划总占地约 292 亩，预计总投资 20 亿元，建设功能食品研发、预制菜加工、中央厨房等功能区。现有 30 家企业意向入驻北部新城水产预制菜产业园，预制菜产品种类多达 32 种产品，包括佛跳墙、小米海参、鲍鱼捞饭等深加工的水产预制菜产品。代表性企业洪梅水产同国内外知名酒店、商超和各类线上平台建立了深度合作关系，以“加工+销售”的运营模式延长预制菜产业链条，构建供销一体化运营体系。

泉港现代海洋产业园。天马产业园项目选址于界山镇北侧、国道 G228 线东侧潘南盐场周边区域，投资总额约 30 亿元，规划用地、用海面积约 5000 亩。第一产业方面含现代工厂化绿色生态养殖基地、海水绿色生态养殖基地、海洋湿地观光农业体验区、农业创业园等；第二产业方面核心驱动，建造高附加值的工业产业园区，含现代水产食品精深加工产业园、深海鱼油产业园、高端饲料预混料和动物保健品

产业园等；第三产业方面配套建设冷链仓储物流中心、现代智慧渔业管理中心、天马学院、现代渔业文化产业园、产业研究院、种苗交易中心等。峰尾产业园主要依托诚峰一级渔港、诚平二级渔港发展大型渔获交易、冷链冷藏产业，发展峰尾古城民宿、特色餐饮、休闲垂钓与渔旅结合产业。

第四节 创新转化示范工程

构建产业技术创新公共服务平台。重点支持福大(晋江)科教园、泉州师范学院近海资源生物技术省重点实验室、华侨大学分子医学教育部工程中心、海西纺织新材料研究院等科研单位围绕海洋功能性食品、海洋药物、海洋生物新材料等领域技术创新发展整合资源、加强合作，建设海洋功能基因与活性物质开发、海洋生物新材料研发等产业发展亟需的创新公共服务平台。支持医药龙头企业和研发机构联合共建“泉州生物医药产业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公共服务平台”，进一步做好柔性引进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海洋生物资源开发中试孵化技术服务平台”工作，带动更多新技术、新成果在我市孵化、转化和产业化应用。

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重点引导支持龙头企业加强与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厦门大学、福建省水产研究所以及国内相关重点科研机构合作，共建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加快培育创新团队，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到2025年，争取龙头企业技术研发队伍建设比例达到80%以上。建立高

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对入库企业在政策扶持、科技立项、融资贷款、人才引育等方面给予适度倾斜，按照“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省高培育库入库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发展梯次，加快打造一批创新型海洋高新技术企业。

加强技术研发攻关。重点开展抗血栓海洋药物、牡蛎壳纳米钙制剂研发攻关；氨基葡萄糖、软骨多糖、氨基酸系列等原料药产品深层次开发药物标准品、保健品和食品添加剂等高端产品技术研发；海洋中药高效炮制加工技术、配方颗粒和药方制剂制备工艺技术研究。支持水产下脚料和低值鱼类高值化利用、海洋食品口味调配、口感优化、低损耗加工、绿色包装等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加强海洋健康食品加工质量控制标准研制和推广。

创新技术服务模式。面向我市加工企业征集技术需求，建立“企业出题、政府助题、院校解题”的创新服务模式，助力企业技术攻关。推动“院士/专家工作站+基地”创新，鼓励产业园区、龙头企业建立院士专家工作站，发挥高端智力资源的引领带动作用，面向加工企业开展技术创新活动，为企业提供问题诊断、技术咨询、系统解决方案设计、工艺优化等服务。依托科技特派员服务机制，鼓励引导科研人员一线辅导企业创新发展。到 2025 年，争取建立企业院士专家工作站 1-2 个、科技特派员 30 人以上。

实施创新转化示范项目。围绕技术研发、生产线改造提

升、成果产业化和增资扩产等，每年至少滚动推进 20 个重点项目。通过项目建设，提升生产技术水平、扩大产品规模、培育主导产品、增强企业发展能级。

专栏 5 近期重点实施示范项目

技术研发攻关：安提夫（泉州）海洋科技有限公司海洋生物防污涂料研发、福建优势藻类资源高值利用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阿一波）、专用海洋壳聚寡糖研发项目、福建纯福食品有限公司海带降脂功能食品开发研究项目等。

生产线改造提升：力绿海苔系列营养代餐食品设计制造关键技术及产业化示范项目、苏迪（福建）生物科技海苔生产线设计制造关键技术及海苔产业化示范项目、紫菜全产业链协作创新及产品升级示范项目、渔家翁扇贝休闲食品的研制与应用示范项目等。

成果产业化：深沪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海洋生物制药（上海六院）项目、功能性海洋生物质复合包装材料关键技术及其产业化示范（海洋三所）、海洋中药材配方颗粒研究及其产业化示范项目（海洋三所）等。

增资扩产：闽南水产高品质鱼糜的产业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基于海洋藻类多糖的休闲食品规模化生产项目等。

第五节 品牌创建提升工程

打造特色品牌集群。发挥我市品牌之都优势，着重加强区域性公用优势品牌的认证和经营管理，做响“晋江紫菜”“深沪鱼丸”“崇武鱼卷”“泉州金牡蛎”“安海土笋冻”“洛阳桥牡蛎”“古浮紫菜”等一批特色地理标志性品牌，做到一个品牌带动一个特色产业发展，探索建立品牌产品目录管理制度，不断延伸公用品牌价值内涵和适用产品范围。

支持中小企业开展新品牌创建工作，鼓励欢乐禧禧、阿一波、明祥、亲口奇、渔家翁、地球鱼、碧江、渔豪汇、康瑞御膳、百香顺、渔福堂、派绅等品牌“龙头”拓展新市场，带动资本向品牌集中、技术向品牌集成、人才向品牌集合、资源向品牌集聚，增强品牌综合竞争优势。

发挥中介服务功能。支持行业协会、联盟等组织以产品质量为核心开展品牌宣传、标准研制与推广、区域品牌形象维护等公共服务，引导企业建立以质量为基础的品牌发展战略。支持晋江、南安、石狮建设海产品展销中心、水产云平台、海产电商基地等营销服务平台，引导专业销售或创意团队入驻开展包装设计、产品定位与设计、直播销售、广告宣传等服务，支持培育一批职业型“海产品经纪人”，助力加工企业提升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扩大品牌产品市场份额占有率。

拓展品牌产品国际市场。突出侨商祖籍地优势，引导我市龙头企业与泉（闽）籍、海外侨商、商会等加强合作，拓展品牌产品海外营销渠道。鼓励企业完善出口产品 Haccp 质量体系、国际质量认证联合机构（IQNET）等认证，申请 FDA（美国食品和药品管理局）、CE（欧洲统一）、WHO（世界卫生组织）认证及其他国际市场准入认证，开展优势产品的国际注册，帮助企业开拓市场。

第五章 完善支撑保障体系

第一节 体制机制保障

成立专家咨询智库。依托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成立产业发展智库，开展政策研究、项目策划、动态评估和宣传推广等工作。同时邀请国内外著名专家、企业家和政府管理人员，建立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创新服务专家组，为产业发展提供专业化技术咨询服务。

组建产业创新联盟。围绕全产业链，形成以企业为主体、以技术为支撑、以市场为导向的非营利性、非实体性协同创新体系。支持联盟成员单位之间开展资源共享，政策咨询、联合攻关、成果转化、人才交流、品牌共建等务实合作，通过定期举办交流会、技术研讨会、成果与需求对接会等多种形式的交流活动，助力产业创新发展。

第二节 投融资支持保障

加大财政投入。调整优化海洋与渔业等专项资金使用结构，推动财政资金向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发展相关的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技术研发攻关、成果转化与产业化应用、园区建设以及产业智库、联盟、协会等行业组织的建设发展等方面重点投入。

引导金融机构加大支持。推动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项目和重点企业资金的投放规模。创新“助保贷”“科技贷”“股

权融资”“知识产权质押”等融资模式，完善融资担保和贴息奖补机制，引导市内各金融机构、融资担保公司积极为中小微海洋生物科技企业提供融资服务。

拓宽直接融资渠道。建立上市企业培育名录库，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境内外上市，鼓励企业开展股权融资及发行企业债券等融资产品，积极鼓励社会工商资本参与。

第三节 政策扶持保障

强化专项扶持政策。围绕资金扶持、税收优惠、要素保障、污染治理等方面完善激励措施，积极争取国家和省在产业布局、政策、重大项目、资金等方面支持，鼓励企业和社会资金投入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

保障产业发展用地。实施用地优先政策，将海洋生物医药、海产品精深加工等产业化项目纳入重点项目库，保障用地需求。保障园区建设空间，引导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项目和配套服务集聚发展。

优化市场服务环境。支持市场主体开展海洋生物资源利用行业信息咨询、产品注册、研发与成果转化服务外包、人才培养、知识产权保护等中介服务体系建设和发展，优化市场服务生态，助力企业加快发展。

第四节 人才队伍保障

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重点瞄准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开发

产业链关键急需方向，突出引进一批高水平研发团队和领军型创新创业人才。支持符合条件的优秀企业予以自主认定高层次人才权限。创新“项目引才”“园区引才”“成果转化引才”“杰出专家举荐引才”等方式，拓宽人才引进渠道。

培养职业技能人才。做强泉州海洋职业技术学院，支持其打造海产品供应链管理、水产品精深加工、海洋生物医药等特色优势专业。鼓励泉州师范学院、华侨大学以及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福建海洋职业技术学校等单位与我市相关企业共建海洋人才培养实训基地，联合开展创新创业培训和企业急需技能人才定向培养，以壮大职业技能人才规模促进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创新发展。

锻造企业家队伍。保护和激发企业家创新精神，通过举办培训班、专题调研、树立先进等方式，帮助我市企业家开拓思路，提升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开发理念和经营能力，强化其使命担当，锻造一支优秀的创新型企业家队伍。

第六章 建立规划实施机制

第一节 建立工作机构

依托海洋经济产业发展小组，建立海上牧场与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工作专班，全面统筹我市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链布局和培育。由市海洋与渔业局负责日常工作，进一步理顺管理体制，明确各部门职责，细化产业链分工，制定具体方案抓好落实。

第二节 协调推进机制

统筹协调本规划与渔业、医药、工信、科技等其它专项规划及相关产业园区发展规划的衔接。市发改、工信、科技、卫生、药监等部门要强化对产业发展的指导和服务，促进规划有效实施和产业快速发展。做好与企业的对接，促进企业和政府联动，引导企业积极主动参与规划实施。

第三节 项目开发机制

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建立项目策划、滚动生成、动态管理、持续推进的项目开发机制，重点围绕资源供应链、产业园区、创新平台建设发展以及产业技术研发攻关、成果产业化、提能扩产等方面，持续策划实施一批优质项目，发挥项目对“补链、延链、强链、扩链”的支撑带动作用。强化项目跟踪推进和协调服务，加快项目落地建设。

第四节 监测评估机制

加强全市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监测评估，准确及时掌握全市产业发展情况，研究分析产业、企业和园区发展的新情况、新变化，为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精准管理提供科学依据。建立规划动态评估机制，对规划目标和实施举措根据国内外环境变化适时进行调整，确保规划顺利实施。